

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230725]hqsc[GK]20220001-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大箐山县自然资源局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二次)

批准文件编号：大财购核字[2022]00245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725]hqsc[GK]20220001-1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1	详见采购文件	4,80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王丽娜 联系方式：15145896351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王丽娜 联系方式：15145896351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王丽娜 电话：15145896351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智汇景公馆（汇锦庄园）一期第Ed栋1-2层01号房

联系人：王丽娜

联系电话：15145896351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大箐山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大箐山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邹晓玲

联系电话：13796481033

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5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 6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7	电子招投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p> <p>8.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8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总价
22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3	其他	中标服务费，本项目收取中标金额的1.5%作为中标服务费，除中标服务费外，本项目还需收取前期造价费25440元和专家论证费2500元。所有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支付。 质保期及后续服务，质保期为1年，后期系统运维服务根据上级统一文件进行调整
2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三、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

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数据共享”项目财审标准；

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数据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林权数据汇交及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项目。

采购数量：**1**项。

主要功能或目标：

1.规范抵押权、居住权登记：

2.“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窗办事系统，实现全业务类型不动产登记“一次受理、线上评价、自动分发、集成衔接、一网联办”；

3.网上缴纳税费，可下载电子完税凭证、电子发票，非税电子票据。

4.推行电子证照应用；

5.政务服务信息关联、互通互认、数据共享；”

6.完成电子监察系统建设。

7.水电气热迅相关数据共享。

8.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

9.加快推进林权登记移交数据汇交：。

10.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

11.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完成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和数据库升级工作；

12.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大箐山县自然资源局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50%，双方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50% 2期：支付比例30%，项目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 3期：支付比例20%，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满一年后（免费三年系统基础维护服务），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金额的20% 以上为拟定付款比例及时间，最终付款比例，根据中标企业的规模及资质，在签订合同时，经双方协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1期：一、税务端互联网+不动产登记 1.网上缴税：依托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第三方支付功能，开发网上缴税链接，与不动产公众号进行衔接、信息交互，同时借助电子税务局专有渠道，与税务内网的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核心征管系统进行接口调用，达到每笔业务实时网上缴税的目的。推进不动产登记、缴税“综合受理、并联办理”，实现一次申请，一次办成 1.1.第三方支付功能改造：改造移动端第三方支付功能，将页面显示不动产登记涉税的相关信息

，通过生成缴税要素进行第三方扣款。1.2.平台交互：在不动产外网平台上挂接税务缴税链接，按照黑龙江省税务局对外应用服务的规范进行身份互认、加密处理。1.3.生成缴税信息：挂接不动产平台后，按平台传递的受理编号查询该业务对应缴税明细，调用核心征管接口生成缴税要素。1.4.完税结果回传：纳税人缴税后，校验缴税结果状态，确认缴税成功的为不动产回传完税信息。1.5.作废网上缴税：当纳税人发现缴税信息有误、银行卡余额不足、临时决定不在网上缴税时，在缴税页面点击作废，作废此业务的银行端信息。

2.网上开票：与税务端电子签章系统和自然人代开发票系统对接，调用相关接口分别生成电子完税证明和电子发票，并通过税务内、外网交互渠道将电子票证返回给纳税人。2.1.平台开具对接：与不动产外网平台制定电子票证开具接口，按照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对外接口规范进行加解密处理。2.2.开具电子完税凭证：缴税完成后，获取完税证明的信息，生成完税证明模版，通过调用税务电子签章系统接口，将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完税证明返回至纳税人端，提供展示和下载功能。2.3.开具电子发票：缴税完成后，获取需在发票上体现的各类信息，通过调用税务自然人代开发票系统接口，将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发票返回至纳税人端，提供展示和下载功能。网上缴税，可下载电子完税凭证、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2.4.完税证明、发票补打：调用税务内网接口，获取已开具的完税证明和发票信息，提供重新下载功能。

3.网上查询：查询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案件的涉税信息。3.1.缴税结果查询：纳税人查询已办理案件的税款明细信息。3.2.电子完税证明查询：纳税人查询办理案件的电子完税证明信息，可重新下载文件。3.3.电子发票查询：纳税人查询已办理案件的电子发票信息。

二、不动产登记信息集成“互联网+”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结构修改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要求，依据2021年修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对现有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及数据库进行升级。

2.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修改按照《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要求，根据修改后的数据库标准修改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对现有不动产权籍系统进行升级。升级后可兼容国产化的操作系统及国产数据库。免费提供三年系统基础维护服务。登记系统、权籍系统、上报系统、档案系统，查询分析系统等应用升级

3.提升增量数据接入质量结合互联网+要求，完善系统深入对接改造，提供接入接口、进度反馈接口等。按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技术规范（2021修订版）》、《不动产登记登簿日志接口升级规范》要求，对接入报文程序进行扩展升级。完成接入报文程序的扩展升级，登簿日志接口升级，数据接入方式调整为“登簿即上报”

4.“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建立全省统一的不动产登记联合办理平台，实现全业务类型不动产登记“一次受理、自动分发、集成衔接、一网联办”建设“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申请人通过外网门户网站、手机微信端可以进入系统，系统包括在线预约、在线申请、在线预审、在线查档、办件进度查询、在线缴税功能。

5.“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OCR身份识别 在个人用户进行网上注册时，通过平台的OCR身份识别模块，上传身份证照片，身份证识别服务可以自动地从图片中定位身份证图

片区域，识别出其中包含的身份信息，与填写的信息进行对比，提高准确率。

6.电子印章、电子签名、视频双录（1）将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平台接入第三方电子签名平台（E签宝），在线申请登记业务时，申请书、询问笔录等利用第三方电子签名平台进行电子签名。（2）申请人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中进行在线申请操作时，可通过（E签宝）第三方视频双录技术“刷脸”，经过权威数据库对比，核实验证本人身份。

7.“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 通过将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入口嵌入大箐山县政务平台，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共用一套注册、登录账号功能，即在大箐山县政务平台注册后，账号可同步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使用，无需二次注册。

8.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 电子证照应用 电子证书、电子档案 开发建设不动产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具有接收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证书和证明信息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数据推送至省级平台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接收省级平台返回盖章证照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注销、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查询管理、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统计分析、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共享至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及系统日志等功能。全面梳理大箐山县存量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将存量的、现势的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通过接口方式汇交至省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系统”。

9.不动产部门通过建立的不动产“一窗办事”平台数据接口，建立不动产登记与供水、供电、燃气、供热、通讯等多部门的业务系统接口对接 不动产部门与水电气热迅部门进行业务联办，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与伊春市政务平台建立专线，采用由政务平台建立中间库模式，水电气热迅部门通过查询中间库获取申请联动过户的信息，并对不欠费的用户进行联动过户。

10.不动产查询政务平台公安、民政等部门数据 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大箐山县营商局政务外网，联通伊春市政务服务外网，查询相关部门信息，达到信息共享目标。完善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与营商接口对接，实现不动产登记与营商、自然资源规划、住建、税务、市场监管、民政、公安、法院、司法、卫健、财政、金融机构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壁垒。将抵押登记延伸至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建设银行、公积金等金融机构网点，实现不动产抵押登记“不见面、零跑动”

11.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成果数据入库与第二批次数据汇交，对“符合登记条件，尚未申请登记”的数据汇交和建库（1）将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最终成果进行数据入库，包括界址点、界址线、宗地、自然幢等空间数据及宗地属性、权利人属性、权属调查属性、界址点属性、界址线属性等属性数据入库，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要求。（2）根据《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与汇交工作方案〉的通知》（黑自然资办发〔2021〕27号）文件要求，对整合后已发“老证”的不动产登记信息与图形已匹配的数据进行汇交。

12.城镇数据补充汇交 根据《关于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黑自然资函〔2022〕51号）文件要求，在2017年、2019年两次汇交基础上，查缺补漏，汇交城镇地区所有房地登记的现势数据和已入库的历史数据，完成增量和全库数据比对工作。

13.林权数据汇交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的通知》（伊自然联发〔2021〕7号）、《关于加快推进林权登记与林业管

验收要求

理衔接工作的通知》（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2021）-721），在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中增加不动产林权登记类型，建设不动产林权登记功能，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和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开展林权数据移交整合后的数据入库，提供数据入库，满足林权登记业务及查询、统计等业务办理需要以及与图形已匹配的林权数据汇交工作。 14.集体土地所有权汇交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号），集中更新已有登记成果全面整理核实已有成果资料，加快完成登记成果入库，将入库且更新过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进行汇交。 15.在线缴费可下载非税电子票据 开发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与大箐山县财政部门缴费系统接口，实现在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微信公众号上缴纳登记费功能。 16.规范抵押权，开展居住权登记 进一步规范不动产抵押登记，依法确定不动产抵押范围，明确记载抵押担保范围，保障抵押不动产依法转让；妥善做好居住权不动产登记，居住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完善不动产登记簿和规范申请表，进一步简化抵押登记申请要件 17.完成电子监察系统建设 推行线上评价，实现业务办理提醒和全流程监管制，待省市标准出台后，立即依据其标准，完成电子监察系统建设建设任务。 18.运维安全管理系统、日志审计系统 三、硬件设备 防火墙 数量：1套 1.1U 标准机型，千兆电口≥6个，千兆光口≥8个（不含接口模块），单电源，防火墙吞吐≥5G，并发连接≥180万，每秒新建连接≥2万，IPSEC VPN吞吐≥80M，SSL VPN吞吐≥220M；含IPSEC VPN模块； 2.支持静态路由、PBR与多播路由，并支持ECMP、WCMP等路由均衡方式，能够根据预设探测条件实现动态的链路切换； 3.支持ISL与802.1Q的TRUNK链路封装和解封，并支持VLAN-VPN功能； 4.支持8路ADSL拨号接入，多ADSL链路能够基于ECMP、WCMP进行路由均衡，能够针对每条ADSL链路单独设置保证带宽； 5.至少内置6个ISP服务商路由，提高多链路接入时的出站访问效率，（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6.支持网络应用自学习并且能够根据自学习结果生成相关安全策略； 7.支持免客户端方式实现跨越路由（或其他三层设备）进行IP/MAC绑定功能； 支持主备、负载均衡及连接保护多种设备高可用机制； 9.支持用户口令复杂度设置、口令长度设置、密码过期时间设置与首次登陆口令修改设置，并能够以短信与邮件方式进行密码找回； 10.采用基于访问控制策略的一体化带宽管理模式，能够针对用户、用户组、IP、MAC、时间、应用等进行带宽管理，并且支持共享策略、独享策略、访问控制独享策略等多种带宽策略类型； 11.支持基于邮件地址黑白名单、实时黑名单、反向DNS、灰名单方式的反垃圾邮件功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2.支持SMTP、POP3、IMAP协议的收件人、发件人、标题、正文、邮件附件类型进行过滤； 13.支持非法报文攻击防护（如land、Smurf、Pingofdeath、winnuke、tcp_sscan、ip_option、teardrop、targa3、ipspooft等）； 14.支持加密流量识别，如HTTPS流量、BT加密流量、迅雷加密流量、网络视频加密流量等； 15.支持IPSEC VPN、PPTP、L2TP、GRE和SSL VPN多种隧道接入技术。 网闸 数量：1套 1.2U标准机型，内外端机双侧液晶屏，内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扩展槽位≥1个； 外端机≥6个10/100/1000Base-T接口，扩展槽≥1个，冗余

电源,网络吞吐量 $\geq 450\text{Mbps}$; 并发连接数 ≥ 8 万; 内外端机各1TB硬盘; 2.支持IP地址、端口、时间以及基于源用户身份的访问控制策略; 3.支持访问控制日志记录和告警功能; 4.支持http消息头、消息体,上下行方向,命令及关键字的管控,支持允许、阻断、告警三种处理方式; 5.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 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 6.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 支持长连接设置; 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 7.支持访问控制日志记录和告警功能; 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 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 8.支持自定义的TCP、UDP协议的数据访问功能,用户自定义应用无需对自定义协议软件进行二次修改开发; 9.支持网闸同侧数据库之间的数据同步,网闸可旁路部署实现数据库同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0.支持自动读取数据库表名和字段名,无需手动录入表名和字段名,降低配置复杂度; 11.支持基于源和目的IP地址的并发连接数和新建连接数控制,并可以手动设置相关阈值,超过阈值后可选限制和警告两种处理方式; 12.支持IPV4/IPV6双栈基础路由配置和邻居学习; 13.支持认证页面的门户配置,支持认证用户的界面保活,可手动设置保活时间; 14.支持HTTP攻击类, RPC攻击类, WEBCGI攻击类,拒绝服务类、木马类、蠕虫类等11大类不少于4000条的攻击规则知识库,(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前置机 数量: 1台

- 1.标准机架式2U服务器;
- 2.实配 英特尔至强银牌处理器4210R*2 主频 $\geq 2.4\text{GHz}$ 、物理核心数 ≥ 10 、L3缓存 $\geq 13.75\text{MB}$;
- 3.内存配置 $\geq 128\text{GB DDR4}$;
- 4.内置硬盘配置容量数目: 2块240GB SSD硬盘, 4块4TB 7200转 SATA硬盘;
- 5.支持RAID0、1、5, 2G缓存;
- 6.前置8个3.5寸热插拔SAS/SATA盘位;
- 7.配置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 2 个,千兆电口 ≥ 2 个;
- 8.冗余电源,集成IPMI管理模块;
- 9.硬件三年质保,默认含三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0.支持云服务器存储链路冗余设置,可以设置多条访问存储卷的链路,提升云服务器访问存储的可靠性和性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1.支持实时性能监控功能,可以对集群多种对象进行性能监控与展示,包括主机负载、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读写IOPS及MBPS、网卡读写带宽等,为监控及性能问题排错提供依据。

服务器 数量: 2台

- 1.标准机架式2U服务器;
- 2.实配 英特尔至强银牌处理器4210R*2 主频 $\geq 2.4\text{GHz}$ 、物理核心数 ≥ 10 、L3缓存 $\geq 13.75\text{MB}$;
- 3.内存配置 $\geq 128\text{GB DDR4}$;
- 4.内置硬盘配置容量数目: 2块240GB SSD硬盘, 4块4TB 7200转 SATA硬盘;
- 5.支持RAID0、1、5, 2G缓存;
- 6.前置8个3.5寸热插拔SAS/SATA盘位;
- 7.配置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 2 个,千兆电口 ≥ 2 个;
- 8.冗余电源,集成IPMI管理模块;
- 9.硬件三年质保,默认含三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10.支持云服务器存储链路冗余设置,可以设置多条访问存储卷的链路,提升云服务器访问存储的可靠性和性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1.支持实时性能监控功能,可以对集群多种对象进行性能监控与展示,包括主机负载、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读写IOPS及MBPS、网卡读写带宽等,为监控及性能问题排错提供依据。

台式电脑 数量: 5套

- 1.机型: 塔式机箱;
- 2.处理器: 配置 ≥ 1 颗国产CPU,提供国产x86处理器原厂证明函,证明函中至少包含芯片内置安

	<p>全Boot ROM, 采用国密算法等内容; 3.内存: 配置≥8GB DDR4内存, 配置≥4个内存插槽, 最大支持单条32GB内存, 最大可支持128GB内存容量, 支持内存Register ECC保护、内存镜像、内存热备; 4.硬盘: 配置≥1块1T 3.5寸 SATA硬盘; 5.存储扩展: 最大支持1个3.5寸和1个2.5寸SAS/SATA/SSD硬盘; 主板集成1个PCIe/SATA M.2; 6.显卡: 配置≥1张Nvidia GT730 2G显卡, 支持NVIDIA Quadro P400/P1000显卡; 7.网卡: 单口千兆网卡, 支持网络唤醒, 网络冗余, 负载均衡等网络高级特性; 支持wifi6无线网卡选配; 8.接口: 提供8个USB3.0接口, 前置4个USB3.0, 后置4个USB3.0, 1个HDMI, 1个VGA, 1个串口, 前后2组音频接口, 1个Port80数码管, 可支持故障诊断显示; 9.可支持指纹识别模块, 实现基于固件和操作系统级指纹登录, 安全可靠, 提供产品原厂白皮书证明; 10.供电系统: 配置≤180W静音电源</p> <p>1.中文BIOS: 支持BIOS中文配置界面, 并提供截图证明; 12.外设: 配置USB键盘鼠标, 配置23.8寸液晶显示器; 13.产品认证: 通过3C认证、节能、环保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打印机 数量: 1台1.设备类型: 黑白激光复印机; 2.最大幅面: A3; 3.就绪模式: 少于8.6秒; 4.速度: 24PPM; 5.打印语言: PCL6,postscript level3 仿真; 6.内存: 不低于256MB; 7.处理器: 不低于600MHz; 8.接口: USB 2.0/网口; 9.自动双面打印: 手动; 10.进纸盒: 总容量不低于350页; 11.出纸盒: 不低于250张; 12.自动输稿器: 无; 13.适用介质重量: 60-163克; 14.支持介质类型: 纸张(激光打印纸, 普通纸, 相纸), 信封, 标签, 卡片, 投影胶片, 明信片; 15.月工作负荷*: 不低于50000页。高拍仪 数量: 1台1.产品类型: 高拍仪; 2.最大幅面: A4; 3.扫描元件: CMOS; 4.像素: 不低于500万; 5.光学分辨率: 2048×1536dpi; 6.介质支持: 图书, 文件, 票据, 资料, 书稿, 杂志, 立体物品等实物; 7.速度支持: 约1秒; 8.接口类型: USB2.0; 9.扫描光源: LED, 自然光; 10.色彩位数: 24位; 11.支持输出格式: BMP, JPG, TIF, PNG, AVI, WMV。服务器备用电源 数量: 1套1.容量: 6000 VA / 4800 W; 2.电压范围:110 -300VAC 于 50% 负载;176-300 VAC 于 100% 负载; 3.频率范围:46Hz ~ 54 Hz 或 56Hz ~ 64 Hz; 4.功率因数:≥0.99; 5.输出电压:208/220/230/240VAC; 6.电压范围(电池模式):± 1%; 7.频率范围(同步校正范围):46Hz ~ 54 Hz 或 56Hz ~ 64 Hz; 8.频率范围(电池模式):50 Hz ± 0.1 Hz 或 60 Hz ± 0.1 Hz; 9.浪涌比率:3:01; 10.谐波失真:≤ 3% THD (线性负载);≤5% THD (非线性负载); 11.转换时间:交流 to 直流:0ms;逆变 t o 旁路:0ms; 12.波形(电池模式)纯正弦波; 13.市电模式:92%; 14.电池模式:90%; 15.使用环境: 15.1.湿度:相对湿度 0-95 % 且温度 0- 40°C (不结露); 15.2.噪音:少于55dBA @ 1米处; 15.3.机柜: 机柜*1。</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质保期及后续服务: 质保期为1年, 后期系统运维服务根据上级统一文件进行调整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数据共享”项目财审标准；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数据整合、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林权数据整合及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项目	项	1.0000	4,800.00	4,8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全程网办”“数据共享”项目财审标准；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数据整合、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林权数据整合及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项目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税务端互联网+不动产登记</p> <p>1.网上缴税：依托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第三方支付功能，开发网上缴税链接，与不动产公众号进行衔接、信息交互，同时借助电子税务局专有渠道，与税务内网的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核心征管系统进行接口调用，达到每笔业务实时网上缴税的目的。推进不动产登记、缴税“综合受理、并联办理”，实现一次申请，一次办成</p> <p>1.1.第三方支付功能改造：改造移动端第三方支付功能，将页面显示不动产登记涉税的相关信息，通过生成缴税要素进行第三方扣款。</p> <p>1.2.平台交互：在不动产外网平台上挂接税务缴税链接，按照黑龙江省税务局对外应用服务的规范进行身份互认、加密处理。</p> <p>1.3.生成缴税信息：挂接不动产平台后，按平台传递的受理编号查询该业务对应缴税明细，调用核心征管接口生成缴税要素。</p> <p>1.4.完税结果回传：纳税人缴税后，校验缴税结果状态，确认缴税成功的为不动产回传完税信息。</p> <p>1.5.作废网上缴税：当纳税人发现缴税信息有误、银行卡余额不足、临时决定不在网上缴税时，在缴税页面点击作废，作废此业务的银行端信息。</p> <p>2.网上开票：与税务端电子签章系统和自然人代开发票系统对接，调用相关接口分别生成电子完税证明和电子发票，并通过税务内、外网交互渠道将电子票证返回给纳税人。</p> <p>2.1.平台开具对接：与不动产外网平台制定电子票证开具接口，按照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对外接口规范进行加解密处理。</p> <p>2.2.开具电子完税凭证：缴税完成后，获取完税证明的信息，生成完税证明模版，通过调用税务电子签章系统接口，将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完税证明返回至纳税人端，提供展示和下载功能。</p> <p>2.3.开具电子发票：缴税完成后，获取需在发票上体现的各类信息，通过调用税务自然人代开发票系统接口，将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发票返回至纳税人端，提供展示和下载功能。网上缴税，可下载电子完税凭证、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2.4.完税证明、发票补打：调用税务内网接口，获取已开具的完税证明和发票信息，提供重新下载功能。</p> <p>3.网上查询：查询网上办理不动产登记案件的涉税信息。</p> <p>3.1.缴税结果查询：纳税人查询已办理案件的税款明细信息。</p>

3.2.电子完税证明查询：纳税人查询办理案件的电子完税证明信息，可重新下载文件。

3.3.电子发票查询：纳税人查询已办理案件的电子发票信息。

二、不动产登记信息集成“互联网+”一体化平台建设项目

1.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结构修改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

（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要求，依据2021年修订的《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对现有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及数据库进行升级。

2.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修改

按照《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要求，根据修改后的数据库标准修改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对现有不动产权籍系统进行升级。升级后可兼容国产化的操作系统及国产数据库。

免费提供三年系统基础维护服务。

登记系统、权籍系统、上报系统、档案系统，查询分析系统等应用升级

3.提升增量数据接入质量结合互联网+要求，完善系统深入对接改造，提供接入接口、进度反馈接口等。

按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技术规范（2021修订版）》、《不动产登记登簿日志接口升级规范》要求，对接入报文程序进行扩展升级。完成接入报文程序的扩展升级，登簿日志接口升级，数据接入方式调整为“登簿即上报”

4.“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建立全省统一的不动产登记联合办理平台，实现全业务类型不动产登记“一次受理、自动分发、集成衔接、一网联办”

建设“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申请人通过外网门户网站、手机微信端可以进入系统，系统包括在线预约、在线申请、在线预审、在线查档、办件进度查询、在线缴税功能。

5.“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OCR身份识别

在个人用户进行网上注册时，通过平台的OCR身份识别模块，上传身份证照片，身份证识别服务可以自动地从图片中定位身份证图片区域，识别出其中包含的身份信息，与填写的信息进行对比，提高准确率。

6.电子印章、电子签名、视频双录

（1）将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平台接入第三方电子签名平台（E签宝），在线申请登记业务时，申请书、询问笔录等利用第三方电子签名平台进行电子签名。

（2）申请人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中进行在线申请操作时，可通过（E签宝）第三方视频双录技术“刷脸”，经过权威数据库对比，核实验证本人身份。7.“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

通过将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入口嵌入大箐山县政务平台，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共用一套注册、登录账号功能，即在大箐山县政务平台注册后，账号可同步在“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使用，无需二次注册。

8.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电子证照应用电子证书、电子档案

开发建设不动产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具有接收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证书和证明信息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数据推送至省级平台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接收省级平台返回盖章证照功能、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注销、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查询管理、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统计分析、不动登记电子证照共享至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及系统日志等功能。

全面梳理大箐山县存量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将存量的、现势的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通过接口方式汇交至省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系统”。

9.不动产部门通过建立的不动产“一窗办事”平台数据接口，建立不动产登记与供水、供电、燃气、供热、通讯等多部门的业务系统接口对接

不动产部门与水电气热迅部门进行业务联办，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与伊春市政务平台建立专线，采用由政务平台建立中间库模式，水电气热迅部门通过查询中间库获取申请联动过户的信息，并对不欠费的用户进行联动过户。

10.不动产查询政务平台公安、民政等部门数据

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大箐山县营商局政务外网，联通伊春市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相关部门信息，达到信息共享目标。完善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与营商接口对接，实现不动产登记与营商、自然资源规划、住建、税务、市场监管、民政、公安、法院、司法、卫健、财政、金融机构等相关部门的信息壁垒。将抵押登记延伸至工商银行、农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建设银行、公积金等金融机构网点，实现不动产抵押登记“不见面、零跑动”

11.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成果数据入库与第二批数据汇交，对“符合登记条件，尚未申请登记”的数据汇交和建库

(1) 将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最终成果进行数据入库，包括界址点、界址线、宗地、自然幢等空间数据及宗地属性、权利人属性、权属调查属性、界址点属性、界址线属性等属性数据入库，满足不动产登记发证要求。

(2) 根据《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与汇交工作方案>的通知》（黑自然资办发〔2021〕27号）文件要求，对整合后已发“老证”的不动产登记信息与图形已匹配的数据进行汇交。

12.城镇数据补充汇交

根据《关于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黑自然资函〔2022〕51号）文件要求，在2017年、2019年两次汇交基础上，查缺补漏，汇交城镇地区所有房地登记的现势数据和已入库的历史数据，完成增量和全库数据比对工作。

13.林权数据汇交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的通知》（伊自然联发〔2021〕7号）、《关于加快推进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工作的通知》（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2021〕-721），在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中增加不动产林权登记类型，建设不动产林权登记功能，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和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开展林权数据移交整合后的数据入库，提供数据入库，满足林权登记业务及查询、统计等业务办理需要以及与图形已匹配的林权数据汇交工作。

14.集体土地所有权汇交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号），集中更新已有登记成果全面整理核实已有成果资料，加快完成登记成果入库，将入库且更新过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进行汇交。

15.在线缴费可下载非税电子票据

开发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与大箐山县财政部门缴费系统接口，实现在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微信公众号上缴纳登记费功能。

16.规范抵押权，开展居住权登记

进一步规范不动产抵押登记，依法确定不动产抵押范围，明确记载抵押担保范围，保障抵押不动产依法转让；妥善做好居住权不动产登记，居住权首次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完善不动产登记簿和规范申请表，进一步简化抵押登记申请要件

17.完成电子监察系统建设

1

推行线上评价，实现业务办理提醒和全流程监管制，待省市标准出台后，立即依据其标准，完成电子监察系统建设任务。

18.运维安全管理系统、日志审计系统

三、硬件设备

防火墙 数量：1套 1.1U标准机型，千兆电口 ≥ 6 个，千兆光口 ≥ 8 个（不含接口模块），单电源，防火墙吞吐 $\geq 5G$ ，并发连接 ≥ 180 万，每秒新建连接 ≥ 2 万，IPSEC VPN吞吐 $\geq 80M$ ，SSL VPN吞吐 $\geq 220M$ ；含IPSEC VPN模块；2.支持静态路由、PBR与多播路由，并支持ECMP、WCMP等路由均衡方式，能够根据预设探测条件实现动态的链路切换；3.支持ISL与802.1Q的TRUNK链路封装和解封，并支持VLAN-VPN功能；4.支持8路ADSL拨号接入，多ADSL链路能够基于ECMP、WCMP进行路由均衡，能够针对每条ADSL链路单独设置保证带宽；5.至少内置6个ISP服务商路由，提高多链路接入时的出站访问效率，（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6.支持网络应用自学习并且能够根据自学习结果生成相关安全策略；7.支持免客户端方式实现跨越路由（或其他三层设备）进行IP/MAC绑定功能；

支持主备、负载均衡及连接保护多种设备高可用机制；9.支持用户口令复杂度设置、口令长度设置、密码过期时间设置与首次登陆口令修改设置，并能够以短信与邮件方式进行密码找回；10.采用基于访问控制策略的一体化带宽管理模式，能够针对用户、用户组、IP、MAC、时间、应用等进行带宽管理，并且支持共享策略、独享策略、访问控制独享策略等多种带宽策略类型；11.支持基于邮件地址黑白名单、实时黑名单、反向DNS、灰名单方式的反垃圾邮件功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12.支持SMTP、POP3、IMAP协议的收件人、发件人、标题、正文、邮件附件类型进行过滤；13.支持非法报文攻击防护（如land、Smurf、Pingofdeath、winnuke、tcp_sscan、ip_option、teardrop、targa3、ipspoof等）；14.支持加密流量识别，如HTTPS流量、BT加密流量、迅雷加密流量、网络视频加密流量等；15.支持IPSEC VPN、PPTP、L2TP、GRE和SSL VPN多种隧道接入技术。

网闸 数量：1套1.2U标准机型，内外端机双侧液晶屏，内端机 ≥ 6 个10/100/1000Base-T接口，扩展槽位 ≥ 1 个；外端机 ≥ 6 个10/100/1000Base-T接口，扩展槽 ≥ 1 个，冗余电源，网络吞吐量 $\geq 450Mbps$ ；并发连接数 ≥ 8 万；内外端机各1TB硬盘；2.支持IP地址、端口、时间以及基于源用户身份的访问控制策略；3.支持访问控制日志记录和告警功能；4.支持http消息头、消息体，上下行方向，命令及关键字的管控，支持允许、阻断、告警三种处理方式；5.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6.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支持长连接设置；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7.支持访问控制日志记录和告警功能；支持最大活动会话数的控制和统计；支持IPV6扩展头的安全设置；8.支持自定义的TCP、UDP协议的数据访问功能，用户自定义应用无需对自定义协议软件进行二次修改开发；9.支持网闸同侧数据库之间的数据同步，网闸可旁路部署实现数据库同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10.支持自动读取数据库表名和字段名，无需手动录入表名和字段名，降低配置复杂度；11.支持基于源和目的IP地址的并发连接数和新建连接数控制，并可以手动设置相关阈值，超过阈值后可选限制和警告两种处理方式；12.支持IPV4/IPV6双栈基础路由配置和邻居学习；13.支持认证页面的门户配置，支持认证用户的界面保活，可手动设置保活时间；14.支持HTTP攻击类，RPC攻击类，WEBCGI攻击类，拒绝服务类、木马类、蠕虫类等11大类不少于4000条的攻击规则知识库，（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前置机 数量：1台1.标准机架式2U服务器；2.实配 英特尔至强银牌处理器4210R*2 主频 $\geq 2.4GHz$ 、物理核心数 ≥ 10 、L3缓存 $\geq 13.75MB$ ；3.内存配置 $\geq 128GB$ DDR4；4.内置硬盘配置容量数目：2块240GB SSD硬盘，4块4TB 7200转 SATA硬盘；5.支持RAID0、1、5，2G缓存；6.前置8个3.5寸热插拔SAS/SATA盘位；7.配置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 2 个，千兆电口 ≥ 2 个；8.冗余电源，集成IPMI管理模块；9.硬件三年质保，默认含三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10.支持云服务器存储

链路冗余设置，可以设置多条访问存储卷的链路，提升云服务器访问存储的可靠性和性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11.支持实时性能监控功能，可以对集群多种对象进行性能监控与展示，包括主机负载、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读写IOPS及MBPS、网卡读写带宽等，为监控及性能问题排错提供依据。

服务器 数量：2台1.标准机架式2U服务器；2.实配 英特尔至强银牌处理器4210R*2 主频 $\geq 2.4\text{GHz}$ 、物理核心数 ≥ 10 、L3缓存 $\geq 13.75\text{MB}$ ；3.内存配置 $\geq 128\text{GB DDR4}$ ；4.内置硬盘配置容量数目：2块240GB SSD硬盘，4块4TB 7200转 SATA硬盘；5.支持RAID0、1、5，2G缓存；6.前置8个3.5寸插拔SAS/SATA盘位；7.配置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 2 个，千兆电口 ≥ 2 个；8.冗余电源，集成IPMI管理模块；9.硬件三年质保，默认含三年软件版本升级服务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10.支持云服务器存储链路冗余设置，可以设置多条访问存储卷的链路，提升云服务器访问存储的可靠性和性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11.支持实时性能监控功能，可以对集群多种对象进行性能监控与展示，包括主机负载、CPU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读写IOPS及MBPS、网卡读写带宽等，为监控及性能问题排错提供依据。

台式电脑 数量：5套1.机型：塔式机箱；

2.处理器：配置 ≥ 1 颗国产CPU，提供国产x86处理器原厂证明函，证明函中至少包含芯片内置安全Boot ROM，采用国密算法等内容；3.内存：配置 $\geq 8\text{GB DDR4}$ 内存，配置 ≥ 4 个内存插槽，最大支持单条32GB内存，最大可支持128GB内存容量，支持内存Register ECC保护、内存镜像、内存热备；4.硬盘：配置 ≥ 1 块1T 3.5寸 SATA硬盘；5.存储扩展：最大支持1个3.5寸和1个2.5寸SAS/SATA/SSD硬盘；主板集成1个PCIe/SATA M.2；

6.显卡：配置 ≥ 1 张Nvidia GT730 2G显卡，支持NVIDIA Quadro P400/P1000显卡；7.网卡：单口千兆网卡，支持网络唤醒，网络冗余，负载均衡等网络高级特性；支持wifi6无线网卡选配；8.接口：提供8个USB3.0接口，前置4个USB3.0，后置4个USB3.0，1个HDMI，1个VGA，1个串口，前后2组音频接口，1个Port80数码管，可支持故障诊断显示；9.可支持指纹识别模块，实现基于固件和操作系统级指纹登录，安全可靠，提供产品原厂白皮书证明；10.供电系统：配置 $\leq 180\text{W}$ 静音电源11.中文BIOS：支持BIOS中文配置界面，并提供截图证明；12.外设：配置USB键盘鼠标，配置23.8寸液晶显示器；13.产品认证：通过3C认证、节能、环保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打印机 数量：1台1.设备类型：黑白激光复印机；2.最大幅面：A3；3.就绪模式：少于8.6秒；4.速度：24PPM；5.打印语言：PCL6,postscript level3 仿真；6.内存：不低于256MB；7.处理器：不低于600MHz；8.接口：USB 2.0/网口；9.自动双面打印：手动；10.进纸盒：总容量不低于350页；11.出纸盒：不低于250张；12.自动输稿器：无；13.适用介质重量：60-163克；14.支持介质类型：纸张（激光打印纸，普通纸，相纸），信封，标签，卡片，投影胶片，明信片；15.月工作负荷*：不低于50000页。

高拍仪 数量：1台1.产品类型：高拍仪；2.最大幅面：A4；3.扫描元件：CMOS；4.像素：不低于500万；5.光学分辨率：2048 \times 1536dpi；6.介质支持：图书，文件，票据，资料，书稿，杂志，立体物品等实物；7.速度支持：约1秒；8.接口类型：USB2.0；9.扫描光源：LED，自然光；10.色彩位数：24位；11.支持输出格式：BMP, JPG, TIF, PNG, AVI, WMV。

服务器备用电源 数量：1套1.容量：6000 VA / 4800 W；2.电压范围:110 -300VAC 于 50% 负载;176-300 VAC 于 100% 负载；3.频率范围:46Hz ~ 54 Hz 或 56Hz ~ 64 Hz；4.功率因数: ≥ 0.99 ；5.输出电压:208/220/230/240VAC；6.电压范围 (电池模式): $\pm 1\%$ ；7.频率范围(同步校正范围):46Hz ~ 54 Hz 或 56Hz ~ 64 Hz；8.频率范围 (电池模式):50 Hz \pm 0.1 Hz 或 60 Hz \pm 0.1 Hz；9.浪涌比率:3:01；10.谐波失真: $\leq 3\%$ THD (线性负载); $\leq 5\%$ THD (非线性负载)；11.转换时间:交流 to 直流:0ms

	;逆变 to 旁路:0ms; 12.波形 (电池模式) 纯正弦波; 13.市电模式:92%; 14.电池模式:90%; 15.使用环境: 15.1.湿度:相对湿度 0-95 % 且温度 0- 40°C (不结露); 15.2.噪音:少于55dBA @ 1 米处; 15.3.机柜: 机柜*1。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信用记录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汇交”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2.0分 商务部分18.0分 报价得分10.0分

<p>总体评价 (3.0分)</p>	<p>1、提出建设目标，保证建设后大箐山县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电子证照管理系统以及相关接口正常运行；2、建设原则，保证建设的先进性、扩展性、可靠性、安全性和稳定性；3、建设内容切实可行，包括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结构修改、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修改、提升增量数据接入质量、“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OCR身份识别、电子签名和视频双录、“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不动产部门与电部门业务联办、不动产查询政务平台公安和民政等部门数据、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成果数据入库与第二批次数据汇交、城镇数据补充汇交、林权数据汇交、集体土地所有权汇交、在线缴费。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p>技术路线 (4.0分)</p>	<p>1、根据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平台现状提出总体技术路线，包括系统总体技术框架，框架基础支撑层、平台层、应用层等；2、设计原则，保证系统高响应速度、可修改性、可测试性和效率性；3、需求分析，描述网络需求、数据库建设需求、平台应用需求；4、技术特点，提出建设采用的关键技术，保证技术路线科学。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p>系统开发架构 (6.0分)</p>	<p>1、提出系统开发架构，包括大箐山县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架构、“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架构、电子证照管理系统架构；2、提出软件设计策略、软件设计方法和设计路线等；3、数据库设计，包括现有不动产登记数据库、“互联网+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和电子证照数据库；4、数据库安全设计，包括数据的安全防护、数据库的安全管理、数据的法律保护和容灾设计等。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5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1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p>1.提供现状分析方案和升级方案，对现有不动产登记数据库结构修改。分析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系统现状，根据现状情况，按照《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等文件要求，对现有不动产登记业务系统及数据库进行升级。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5分，最高得3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1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2、提供现状分析方案和升级方案，对现有不动产权籍数据库结构修改。分析大箐山县不动产权籍系统现状，根据现状情况，按照《关于修改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等相关标准内容的函》（自然资登记函（2021）41号）等文件要求，对现有不动产权籍系统及数据库进行升级。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5分，最高得3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1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3、提供现状分析方案和升级方案，提升增量数据接入质量。分析大箐山县不动产上</p>

技术部分

系统功能设计 (39.0分)

报系统现状，根据现状情况，按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接入技术规范（2021修订版）》等文件要求，对现有接入报文程序进行扩展升级。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5分，最高得3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1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4、“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建设。建设“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申请人通过网页端外网门户网站和手机端微信公众号可以进入“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实现不动产登记业务的在线预约、在线申请、在线预审、在线查档、办件进度查询、在线缴税功能。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6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5、“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OCR身份识别。在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开发“OCR身份识别”功能。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6、提供电子签名和视频双录功能。在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接入电子签名、视频双录功能。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7、“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通过开发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大箐山县政务服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与政务平台共用一套注册、登录账号功能。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8、电子证照管理系统。建设不动产电子证照管理系统：（1）具有接收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证书和证明信息功能（2）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数据推送至省级平台功能（3）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接收省级平台返回盖章证照功能（4）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注销（5）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查询管理（6）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统计分析（7）不动登记电子证照共享至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及系统日志等功能；（8）全面梳理大箐山县存量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将存量的、现势的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数据，通过接口方式汇交至省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系统”。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8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9、不动产部门与电部门业务联办。（1）分析大箐山县不动产登记平台数据量以及现有流程情况（2）开发不动产登记系统与伊春市政务平台专线，采用由伊春市政务平台建立中间库模式，电部门通过查询中间库获取申请联动过户的信息。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0、（1）不动产查询政务平台公安、民政等部门数据。（2）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大箐山县营商局政务外网，联通伊春市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相关部门信息，达到信息共享目标。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

	<p>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1、农村 房地一体调查成果数据入库与第二批数据汇交。</p> <p>①大箐山县农村房地一体调查最终成果进行数据入库。②根据《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 印发<黑龙江省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与汇交工 作方案>的通知》（黑自然资办发〔2021〕27号）文件要求，对整合后已发“老证”的不动产登记信息与图形已匹配的数据进行汇交。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2、城镇房地登记数据补充汇交。分析大箐山县数据现状，根据《关于全面提升不动产登记数据质量的通知》（黑自然资函〔2022〕51号）等文件要求，进行汇交方案设计、现状分析和汇交。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3、林权数据汇交。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的通知》（伊自然联发〔2021〕7号）等文件要求，在现有不动产登记系统中增加不动产林权登记类型，开展林权数据移交整合后的数据入库、汇交。每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2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4、集体土地所有权汇交。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 加快完成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19号），将入库且更新过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进行汇交。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 15、在线缴费。基于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平台，实现在大箐山县“互联网+不动产登记”系统微信公众号上缴纳登记费功能。提供一项方案得1分，最高得1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要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0.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p>税务相关业务熟悉程度 (5.0分)</p>	<p>税务局现有的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是税务人员线下办理不动产登记相关税收工作的主要系统，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系统是税务线上办理纳税人税收业务的主要系统。税务局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系统的相关业务、开发技术、应用框架、完成功能等情况的熟悉程度，完全熟悉并掌握的得5分，熟悉程度存在瑕疵的扣3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p>税务相关业务技术方案 (9.0分)</p>	<p>了解税务现有内、外网交互的网络环境状况，结合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黑龙江省电子税务局系统技术现状，提供架构设计、接口设计、部署设计等主要技术方案。每提供一项方案得9分，如提供内容缺失或者与本项目技术需求不相关，每发现一处扣5分，未提供或与本项目技术需求全部无关的不得分。</p>

硬件设备 (6.0分)		<p>1.防火墙：支持基于邮件地址黑白名单、实时黑名单、反向DNS、灰名单方式的反垃圾邮件功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网闸：（1）支持网闸同侧数据库之间的数据同步，网闸可旁路部署实现数据库同步，（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支持HTTP攻击类，RPC攻击类，WEB CGI攻击类，拒绝服务类、木马类、蠕虫类等11大类不少于4000条的攻击规则知识库，（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3.服务器：（1）支持云服务器存储链路冗余设置，可以设置多条访问存储卷的链路，提升云服务器访问存储的可靠性和性能，（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台式电脑：（1）处理器：配置≥1颗国产CPU，提供国产x86处理器原厂证明函，证明函中至少包含芯片内置安全Boot ROM，采用国密算法等内容；（2）产品认证：通过3C认证、节能、环标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每条得1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商务部分	投标单位业绩 (1.0分)	<p>供应商提供2020年至2022年承担过不动产登记平台项目的案例。(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1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配备安全管理 (4.0分)	<p>项目配备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提供投标人主体为其6个月内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4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项目经理要求 (4.0分)	<p>项目配备高级工程师，具有相关工程师资质证书（提供投标人主体为其6个月内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4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配备技术负责人 (4.0分)	<p>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软件技术开发工程师资质证书，（提供投标人主体为其6个月内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4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售后服务团队 (5.0分)	<p>能够在本地设立售后服务机构，组建不少于10人售后服务团队(提供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名单、供应商为团队成员近6个月内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符合以上参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得5分，不满足或无证明材料不得分。</p>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725]hqsc[GK]20220001-1**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黑龙江华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公司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盖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 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 质保期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年月日

格式五: (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